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项目名称：宿迁市城管局运管服平台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JSZC-321300-JZCG-C2026-0065

甲方 1（全称）：宿迁市城市管理局

甲方 2（全称）：宿迁市楚润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28 日

甲方1（全称）：宿迁市城市管理局

甲方2（全称）：宿迁市楚润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合同内容

（一）标的名称：宿迁市城管局运管服平台改造项目

（二）标的质量：合格

（三）标的数量（规模）：详见合同清单

（四）履行时间（期限）：3年（工期：合同签订后，在接到甲方通知的6个月内应完成系统开发、部署；试运行6个月，结束后系统正式上线运行；运维服务期：自试运行结束之日起24个月。）

（五）履行地点：宿迁市湖滨新区智慧城市科技馆三楼

（六）履行方式：

二、合同金额

（一）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万元整（¥3500000.00元）。

（二）合同清单

序号	1	2	3	4	5	6
	分项服务名称	分项单位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备注
1	指挥协调系统	项	1	800000.00	800000.00	/
2	智慧环卫系统	项	1	500000.00	500000.00	/
3	城市家具系统	项	1	180000.00	180000.00	/
4	户外广告系统	项	1	280000.00	280000.00	/
5	摊点疏导系统	项	1	350000.00	350000.00	/
6	餐饮油烟系统	项	1	220000.00	220000.00	/

7	有害垃圾智慧化监管系统	项	1	100000.00	100000.00	/
8	智慧执法系统	项	1	400000.00	400000.00	/
9	智慧路灯系统	项	1	140000.00	140000.00	/
10	违法建设系统	项	1	140000.00	140000.00	/
11	沿街商铺系统	项	1	210000.00	210000.00	/
12	智慧井盖系统	项	1	30000.00	30000.00	/
13	视频融合系统	项	1	150000.00	150000.00	/
总报价（人民币：元）					3500000.00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与合同标的有关的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标的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合同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合同转包或分包

6.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6.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6.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七、合同款项支付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在收到乙方发票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25%作为

预付款；

进度款：完成系统开发、部署完成，经甲方确认合格，在收到乙方发票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65%；试运行6个月结束，经甲方验收合格，在收到乙方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90%；运维期满后，在收到乙方发票10个工作日内，付清余款。乙方未按要求提供相应发票的，甲方有权拒付且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从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及其他费用。

资金支付的主体:宿迁市楚润数据集团有限公司，即本合同项下款项由宿迁市楚润数据集团有限公司向乙方支付，乙方向【甲方2】开具发票。

注：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金额，甲方可不适用预付款规定。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项目验收

9.1 合同签订后，接到甲方通知的6个月内完成系统开发、部署完成，随后进入6个月试运行。试运行出现问题的，乙方需在5日内调整完毕。甲方根据技术要求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无误后出具验收报告。

9.2 验收标准：本项目验收工作由包括甲方、评审专家等在内的项目验收小组来完成，具体成员和组织形式由甲方确定。验收标准以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为依据，乙方提供项目验收相关材料，包括：合同；用户需求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数据及数据库设计要求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用户手册；组织系统培训会；系统接口规范等。

9.3 若甲方无合法和合理理由在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之日起30日内不组织上述正式验收工作、或未完成验收工作、或不向乙方提交有合法签章的验收意见，则乙方有权视同本项目已通过验收，满足当期付款条件。

十、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的合同标的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合同价款总值 30% 的违约金。

10.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因乙方原因除外），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进度履行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以合同总额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一倍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3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合同标的的，经甲方书面乙方拒绝整改，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付未完成部分的款项外，还应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仍需赔偿。

10.4 乙方交付合同标的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合同标的，乙方应负责整改，逾期超过30日，经甲方书面催告乙方拒绝整改的，可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外，还应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仍需赔偿。

10.5 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如有发生，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外，还应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仍需赔偿。

10.6 乙方无故单方解除合同或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除应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外，还应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仍需赔偿。

10.7 非因甲方原因，乙方未全面履行本合同其他约定或其他义务之一的，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要求其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甲方选择继续履行的，乙方应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甲方选择解除合同的或乙方拒绝全面履行的，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付违约部分的款项外，还应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仍需赔偿。

10.8 违约方还应承担守约方主张权益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误工费、鉴定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函手续费等相关费用。

十一、乙方合法权益补偿机制

乙方合法权益补偿救济机制。在履约过程中因政策变化、规划调整而无法履行合同约定，造成企业合法权益受损的，甲方依据实际情况对乙方进行补偿救济。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 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

同。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或加盖法定代表人章）并盖章后生效，合同有效期至维保期满为止。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4 本合同所载明的地址作为双方法律文书（含通知、诉讼材料、传票等）送达地址，如有变更需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向该地址送达文书出现拒收、地址不详或被退回均视为送达成功，所产生法律后果由该方承担。

14.5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

甲方1：（盖章）

地址：宿迁市宿城区发展大道3168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052780908311

乙方：（盖章）

地址：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21号楼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18012642555

甲方2：（盖章）

地址：宿迁市宿城区发展大道2496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18115221058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

一、主要服务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

本项目服务内容主要为城市管理领域指挥协调、智慧环卫、城市家具、户外广告、摊点疏导、餐饮油烟、有害垃圾智慧化监管、智慧执法、智慧路灯、违法建设、沿街商铺、视频融合、智慧井盖信息化系统的全量改造，包括业务系统功能优化与适配改造、系统安全与密码应用改造、全量数据迁移、系统联调。

系统名称	具体改造模块与要求
指挥协调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完整保留原有全部功能点，可实现无线数据采集上报、监督中心受理、跨部门协同工作、全局监督指挥、地理编码定位，城市部件/事件/监督员/单元网格全要素管理，案件发现至结案全流程闭环管控，实现对城市运行管理相关部门的统筹协调、指挥调度和监督评价；同时具备绩效评价、应用维护、资源管理及跨层级跨系统数据汇聚交换能力，实现平台的统一运维与管理和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数据的汇聚接入、治理共享全生命周期管理。
指挥协调系统	（2）综合评价子系统在原有功能模块基础上新增城市管理业务评价模块，对城市管理阳光执法、餐饮油烟、智慧路灯、摊点疏导、智慧环卫、垃圾分类、建筑垃圾、违法建设、户外广告等业务条线信息化系统使用情况、业务管理水平进行综合评价，自动出具评价报告；新增城管进社区综合评价相关功能，实现对接城管基层治理案件统计、人员统计等，量化宿迁市城管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
指挥协调系统	（3）决策建议子系统完成城市运行管理服务相关数据数据全量更新，按照城市管理业务管理实际，重新设计智慧渣土、智慧路灯、公共自行车、停车场管理、违法建筑、餐饮油烟、阳光执法、信用管理、沿街商铺、城市家具、垃圾分类、摊点疏导、智慧环卫、户外广告等14个专题决策建议报告和城市运行管理总览报告模板，为业务处室及领导决策提供参考，实现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态势研判，深度发现城市管理、运行、服务方面存在的问题，为城市发展补短板、固优势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依据。
指挥协调系统	（4）运行监测子系统进一步充分对接宿迁市城市生命线系统，实现对城管重点关注的预警、分析、模型等指标参数及时更新，实现对城市管理领域行业安全问题发现、处置流程、处置时限、处置结果等的监管和评价；增加ISO9001体系管理模块，解决ISO体系仅电子稿、架构变动未同步问题，在城管通APP新增模块，简洁展示各处室、单位职责、岗位、流程、协作事项及相关表单。
指挥协调系统	▲（5）全量对接集成市容、环卫、执法、广告、渣土等城管行业移动端应用，打造统一的宿迁城管APP，实现城管业务掌上办理，最大程度减轻基层指尖上的负担；完成市民城管通小程序改造，新增市容环卫责任人信息库更新和城市管理进社区案件处置模块，畅通市容环卫责任人、市民参与城市治理的渠道。
智慧环卫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完整保留原有全部功能点，可实现全局综合展示、视频监控、环卫设施/车辆/人员/公厕全要素管理、机械化作业/垃圾分类/餐厨垃圾/垃圾处置全流程管控，同时具备环卫作业监督考核、环卫监管业务配置、环卫移动办公及环卫相关数据对接能力。

智慧环卫系统	（2）将有害垃圾智慧化监管系统基础设施管理、有害垃圾投放管理、有害垃圾积分管理、有害垃圾清运车辆监管、有害垃圾暂存监管、电子联单监管、后台管理、分类可视化决策、分类直连直报、终端计量监管等系统功能、相关运行数据整合进智慧环卫系统。
城市家具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根据城市家具管理现状，根据采购人需求和相关工作安排，优化调整系统功能，重点新增城市街区微更新模块。
户外广告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完整保留原有全部功能点，可实现广告全生命周期综合监管、一屏统览全局态势、审批流程规范化、信用评价与安全预警、到期提醒服务，同时具备组织机构权限配置、业务流程自定义及地图、信用、执法等外部系统跨平台对接能力。
户外广告系统	（2）系统实时监测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通过关键词匹配（如“大风”“台风”“暴雨”“暴雪”等），自动筛选与户外广告设施相关的预警内容，根据设施所在区域与预警范围进行空间叠置分析，精准圈定受影响设施清单，通过短信、APP 推送、语音电话等多渠道自动发送预警防范通知，内容包括预警等级、预计影响时间、建议防范措施（如加固、临时拆除等）；根据预警级别触发不同响应流程——蓝色预警启动巡查准备，黄色预警加密巡查频次，橙色预警组织专项排查，红色预警启动应急处置预案。
户外广告系统	▲（3）建立与政务服务网的实时数据接口，实现审批（备案）结果信息的自动抓取与智能归集；实时获取办结的户外广告及店招标牌审批（备案）数据，对获取的原始数据进行清洗、去重和标准化处理，自动提取并整合关键字段。
户外广告系统	（4）通过移动端接口推送至“城管通”APP，支持列表展示、地图标注、条件检索等多种方式，便于一线执法人员实时查阅。
户外广告系统	（5）系统对每一类预警事件预设标准处置 SOP，包括：预警触发→通知责任人→限时处置→结果反馈→系统归档的闭环管理流程，支持处置过程全程留痕、责任可追溯。
摊点疏导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完整保留原有全部功能点，可实现疏导点一张图可视化管控、摊位与摊主全生命周期管理、信用评级、巡查投诉跟踪处置、执法队员全流程线上执法操作，同时具备摊主一站式便民服务、市民随手拍监督举报及多维度统计分析能力，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扩展为市容全要素一张图，将沿街商铺、餐饮油烟等关键市容对象的运行状态一并纳入地图监控，实现跨业态的统一调度与异常预警。
摊点疏导系统	（2）完成摊点疏导系统 APP 整合进统一的宿迁城管 APP；完成摊点疏导小程序整合进市民城管通小程序整合，新增烟火经济管理模块，建成覆盖全域、信息精准、动态更新、服务便捷的烟火经济便民地图，实现经营场所“应标尽标、一点一档、一图统管”，让市民找得到好去处、商户守得住烟火气、部门管得出精细化，推动城市活力与秩序和谐共生。
摊点疏导系统	（3）将沿街商铺系统所有功能、相关运行数据整合进摊点疏导系统，实现商铺与摊位的统一档案管理、统一信用评级、统一巡查处置流程，并打通商铺门责落实、外摆审批等业务环节，让管理人员在一个平台上即可完成对流动摊点和固定商户的全覆盖监管。
摊点疏导系统	（4）将餐饮油烟系统所有功能、相关运行数据整合进摊点疏导

	系统，实现油烟在线监测数据与摊点、商铺地图联动，超标报警推送至对应责任队员，同时将油烟治理情况纳入商铺的信用评价体系，形成“排放监测—预警处置—信用挂钩”的闭环管理。
餐饮油烟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完整保留原有全部功能点，可实现油烟浓度实时在线监测、超标自动报警、设备与商户资源绑定管理、告警设置与监控查询、性能趋势及污染排名统计，同时具备监控大屏可视化展示、系统权限配置及精准执法数据支撑能力，全量功能、相关运行数据整合进摊点疏导系统。
有害垃圾智慧化监管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完整保留原有全部功能点，可实现有害垃圾“投、运、存、管”全流程闭环管理，覆盖基础设施、投放、积分、清运车辆及电子联单管理，支持垃圾分类可视化决策、直连直报与终端计量，将全量功能、相关运行数据整合进智慧环卫系统。
智慧执法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完整保留原有全部功能点，可实现标准化电子文书制作、办案信息自动复用、办案流程规范化管控、办案全过程可追溯监管，同时具备现场移动巡查执法能力，采用 H5 架构，并整合进统一的宿迁城管 APP，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强化移动端执法辅助功能，如语音录入案由、法规条款推荐、相似案例推送等便捷操作，让一线执法人员真正实现“指尖办案、全程留痕”。
智慧执法系统	▲（2）对执法办案、流程管理、执法线索管理、执法档案管理、执法存证管理、执法处罚管理、执法知识库管理及非接触业务执法等现有系统开展适配改造，完成全系统功能整合优化，统一融合构建全新执法办案一体化系统，同时打破各模块之间的数据壁垒，实现线索分流、案件分派、处罚裁量辅助、证据链归档、法规库更新，并引入大数据分析引擎，对高频违法类型、高发区域时段、执法效能等进行深度挖掘，为领导决策和勤务部署提供量化支撑。
智慧执法系统	（3）加强平台间数据互通，做好宿迁市阳光执法管理平台和省住房城乡建设行政执法平台数据对接，根据《江苏省一体化综合监管平台数据标准规范》对自有执法平台调整优化，实现三县六区、市局城管部门简易案件、普通案件等数据自动上传省平台。
智慧路灯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完整保留原有全部功能点，可实现系统运行总体监控、照明设备及能耗统计分析、维护工单与车辆管理、固定资产与用电数据管理、智慧灯杆 GIS 地图可视化，同时具备光伏逆变器接入及定制化通讯协议支持多厂商产品无缝对接能力。
智慧路灯系统	（2）开发标准化通用接入接口，全面兼容不同厂商的异构设备，支持 VPN 专线与互联网双模式网络接入，实现多类型终端、多源网络的规范化接入与统一管控。
违法建设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完整保留原有全部功能点，可实现无人机航拍数据采集、AI 智能识别疑似违建图斑、违建云图 GIS 可视化展示、无人机设备管控、案卷全流程预警处置、各级单位自动考核排名，同时具备系统权限菜单管控及多系统对接高效执法支撑能力，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拓展 AI 识别精度；支持多源影像比对（历史影像、规划红线、现状照片），自动标注违建面积与层数变化，并将识别结果直接推送至执法办案一体化系统生成待办任务，实现从发现到处置的秒级联动，同时新增违建治理进度热力图，直观展示各街道拆违攻坚成效，一键生成月

	度情况分析，研判违建工作形势。
违法建设系统	▲（3）完成无人机新增机型适配改造；新增案件筛选时间功能；新增治理到位与不予立案案件修改功能，同时补充案件批量导入导出、违建分类标签（如楼顶加层、阳光房、庭院扩建等）统计、历史案件回溯对比分析，以及基于 AI 的违建复发预警模型，对已治理区域定期自动比对航拍影像，一旦发现复建迹象立即触发预警并指派复核任务，形成“发现—处置—核查—预警”的闭环长效管控机制，完善案件交办功能，对巡察发现的违建线索，市级城管部门可以进行登记，并及时交办县区城管部门处理，案件处理结果可查询。
违法建设系统	（4）接入 12345 投诉，相关投诉结果，可以在违建系统中进行记录。
沿街商铺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完整保留原有全部功能点，可实现商铺基础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巡查记录与积分奖惩留存、诚信积分多维度排名，同时具备数据导入导出、原有系统数据融合能力，适配市级多层级管理并支持后续功能扩展，全量功能、相关运行数据整合进摊点疏导系统。
智慧井盖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完整保留原有全部功能点，可实现多功能物联网井盖与 AI 视频监控扩面增容、实时历史数据与设备状态监控、数据报表生成与统计分析，同时具备物联网感知平台数据集中汇聚存储及传感设备远程管理能力。
智慧井盖系统	（2）完善工单全流程闭环处置功能；完成全市窨井盖信息库建设，实现窨井盖数据全量导入、统一管理。
视频融合系统	（1）在适配改造过程中完整保留原有全部功能点，可实现全市市政、环卫、交通、治安相关视频资源整合接入，实时掌握路口路段城市管理状况，为城管事件处置提供直观信息支撑与快速响应，同时具备突发性城管事件录像取证能力，助力城市综合治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优化视频资源的分类管理与快速检索，支持按区域、设备编号、时间范围等条件灵活调取历史录像，并新增视频轮巡、多画面同屏、重点点位收藏与一键跳转功能，有效提升视频资源在城市管理中的实战应用价值。

二、数据迁移及备份要求

1、数据迁移实施

数据库全量备份，供应商须在数据迁移前，对原系统数据库进行全量备份，备份范围需系统全量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基础数据、业务运行数据、管理配置数据、服务流程数据、评价分析数据、音视频数据等，确保备份数据完整、可用，无遗漏、无损坏。备份完成后需进行数据可用性校验，出具备份校验报告，确保备份数据可正常回滚恢复。

数据迁移与导入，供应商需制定详细的数据迁移方案，明确迁移流程、校验规则、应急回滚机制，将备份的全量数据完整、准确迁移至改造后的数据库中。迁移过程中需解决数据格式兼容、数据报错、数据丢失等各类问题，保障数据迁移前后的一致性、完整性、准确性。迁移完成后须出具完整的数据迁移校验报告，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

完成迁移工作。

2、数据库备份机制建设

供应商需为改造后的系统建立完善的数据库定期全量备份机制，确保系统数据安全，具体要求如下：

备份周期：需设置每日增量备份、每周全量备份的常态化备份策略，重大业务变更、系统升级前需额外进行一次性全量备份；

备份存储：备份数据须采用异地、离线双重存储方式，确保备份数据的安全性，备份数据留存周期不少于6个月，核心业务数据留存周期不少于1年；

备份校验：每次备份完成后须自动进行备份数据完整性、可用性校验，确保备份文件可正常恢复，若出现备份失败、校验不通过的情况，须立即触发告警通知管理人员；

备份管理：建立备份操作全流程审计机制，对备份操作、恢复操作、备份文件管理等进行全量日志记录，确保操作可溯源。